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7)

法定要求償債書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條及第13.1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 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收到債權人(「債權人」)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條例」)(香港法例第 32 章)第 178(1)(A)分部送達之法定要求償債書(「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本公司於法定要求償債書送達之日起三周內涉及償還金額為 45,978,301.36 港元之未償還債務(「債務」)。三周期限屆滿後，債權人可以向本公司提交清盤申請。

本公司仍然在積極地與債權人商討更佳條件的還款時間表，以避免潛在的清盤呈請。本公司亦在與其他貸款人商討，尋求新的信貸額度，從而改善本公司的現金流狀況。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鄧俊杰

聯席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俊杰先生、Mr. Leong Wei Ping 梁瑋珮先生*、陳偉傑先生、施少斌先生及孫婷婷女士；非執行董事 Dato' Sri Lai Chai Suang 拿督斯里賴彩雲博士*及Mr. Andy Yong Kim Seng 楊錦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星星女士、李玉先生、黃志恩女士及李暢悅先生。

*僅供識別